# 上海南京路步行街IP：标识（Logo）及吉祥物设计

# 全球征集

南京路步行街是上海最繁华的购物街，享有“中华商业第一街”的美称。近150年来，它引领着中国商业的发展与变迁，不仅向世界展现着上海的历史文化底蕴与时代形象，也是广大市民及游人活动的重要公共空间与游购场所。

近年来，为响应国家商务部关于培育一批具有国际国内领先水平的步行街，落实全力打响“上海购物”品牌，建设国际消费城市示范区的工作要求，南京路步行街以打造世界级地标性商圈商街为目标，积极把握国际消费新潮流、顺应消费升级大趋势，营造“最上海”的购物场景、“最时尚”的购物氛围、“最国际”的购物体验，重塑“中华商业第一街”新形象。2018年和2019年先后完成第一百货、世茂广场、新世界城的更新改造，擎起了南京路步行街西段商业重器之地的旗帜；今年又迎来了历史性的东拓，牵手外滩；明年还将通过世纪广场及周边商业的调整升级，进一步激活步行街中段的时尚新风貌，可谓动作不断，亮点频出。

为更好展示南京路步行街商业、人文、艺术、时尚的多元魅力，进一步挖掘商圈商业价值和文化价值，打造更具全球影响力的街区符号，特开展标识（Logo）及吉祥物设计全球征集活动，为南京路步行街的发展注入新活力。

从公告发布之日起，面向全球开展南京路步行街标识设计（Logo）和吉祥物设计征集活动。中标作品将纳入南京路步行街全新形象设计元素永久采用。欢迎有意向的团体和个人按照本征集公告要求踊跃参与。

具体内容如下：

1. **征集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北京时间2020年12月28日24:00止。

1. **征集对象：**

本次活动面向全球广泛征集有创意的设计作品，有意向的团体或个人均可参与。

**三、参赛要求**：

1. 构图主旨鲜明，易于辨识，充分体现南京路步行街的历史、人文、旅游、商业等特性，以新、潮、时尚的设计理念展现其多样性、多元性和丰富性，要明显区别于国际和国内其他标识（LOGO）、吉祥物，具有较强的视觉冲击力和整体美感。
2. 标识（LOGO）、吉祥物设计作品格式以PPT、PDF的形式提交，并提交作品RGB模式、JPG格式，便于在比赛专区展示。必须附以设计理念说明或内涵注释（300字以内）。
3. 吉祥物设计作品需提交主形象的三视图（含：正面、正侧、背面），并设计三个或三个以上能表现该形象特色的动作；吉祥物命名需提供名字由来和故事背景的文字叙述（300字以内）。
4. 参赛作者须保留300dpi可用于开发的作品illustrator、Photoshop或CorelDRAW等格式的源文件，在获奖后向招标方提供源文件，并签署相应的《著作权转让协议》。
5. 同一用户名可上传多组不同参赛作品。评选结果以作品为单位，即同一用户名可获得多个奖项。如多人合作，需征得所有合作者同意并标明所有合作者姓名。
6. 设计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杜绝抄袭、雷同，严禁侵犯他人的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四、投稿方式：**

1、投稿邮箱：ipzj@shnanjingroad.com，文件名为“作者姓名（单位、机构）+ 南京路步行街视觉形象设计全球征集+专业组/公众组”，邮件主题填写为“南京路步行街视觉形象设计全球征集”。

2、应征者须按以下要求投递应征作品，否则将会被认为应征者未能遵守本征集文件的规定应征，不予采纳进入下一阶段评选。

应征文件内容及排列顺序：

■应征者报名资料：《应征者报名信息表》（见附件1）；

■南京路步行街视觉形象设计方案：（1）完整的设计图稿；（2）设计说明。注：设计方案不得标注任何应征者身份的文字或内容。3、投稿截止时间以主办方指定电子邮箱收件时间为准，任何逾期送达的应征文件将被拒绝接受。所有完成投稿的应征文件恕不退稿和更改，须优化的设计方案将另行通知。如有其他变化，最终以主办方通知为准。

**五、评选流程**

1、评选方法

本次全球征集活动设置专业设计组和公众设计组2个组别，并采用专家评选和公众网络评选2种方法结合的方式进行评选。

2、评选流程

■作品提交：应征者投稿至指定邮箱ipzj@shnanjingroad.com。

■初选入围：专家评审组遴选出专业设计组和公众设计组各30个入围作品，并由主办方通过公示及邮件方式通知入围应征者进入方案优化设计阶段。

初选时间：2020年12月29日至2021年1月7日。

■复选提交：入围应征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方案优化设计后，在截至时间前将作品投稿至指定邮箱ipzj@shnanjingroad.com。邮件主题命名为“复选+作者姓名（单位、机构）+ 南京路步行街视觉形象设计全球征集+专业组/公众组”。

提交时间：2021年1月8日至1月19日24:00。

■终选公示：

由主办方组织专家评选和公众网络评选，经专家评审组审议后确定终选结果，并通过“上海南京路步行街公众号”及合作媒体进行公示。

**六、奖项设置**

A\专业设计组：

标识设计奖

一等奖（1名） ：3万元 ＋ 获奖证书

二等奖（2名） ：2万元 ＋ 获奖证书

三等奖（3名） ：1万元 ＋ 获奖证书

吉祥物设计奖

一等奖（1名） ：3万元 ＋ 获奖证书

二等奖（2名） ：2万元 ＋ 获奖证书

三等奖（3名） ：1万元 ＋ 获奖证书

B\公众设计组

优秀设计奖（5名） ： 2000元 ＋ 获奖证书

最佳人气奖（5名） ： 2000元 ＋ 获奖证书

最佳创意奖（10名）： 2000元 ＋ 获奖证书

1、奖金、奖项不予累积，取最高奖金及其奖项，以主办方通知为准。

2、除上述奖金外，主办方不向应征者支付其他任何费用。需代扣代缴税款的，承办方仅将扣除代扣代缴税款后的余额支付给获奖应征者。

3、获奖应征人为两位或两位以上的，获奖应征人自行分配奖金，所涉纷争与组织机构无关。

**七、参赛须知**

1. 应征者所提交的作品必须由参赛者本人创作或参与创作，应征者必须确认拥有作品的完整著作权及完整版权，并确认该作品未被商业使用过，未参与过其他赛事。

2. 应征者在提交作品前请确保已经阅读并且愿意遵守相关征集规则，任何违反征集规则的作品，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应征资格。作品一经提交将视为应征者同意并遵守征集相关规定。

3. 应征者必须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结果公示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承办方将与获奖者取得联系，若应征者在主办方给出限定时间内对获奖通知未做回应，则视为放弃奖项。

4. 征集期间应征者不得将应征作品转让或许可给任何第三方，不得用应征作品参与其他与本征集活动相同或类似的活动。主办方不再退回应征者提交的应征作品。

5. 获得奖品、奖金所产生的一切相应税费由获奖者自理，主办方不再额外承担因用户获得奖品奖金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6. 获奖者在收到获奖通知时需提供“应征者签字的二代身份证复印件或盖章的营业执照”及详细的个人或企业信息。

7. 主办方对本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

**八、评审专家**

**陈幼坚**

集设计师、品牌顾问及艺术家于一身的陈幼坚，在过去50年广告及设计生涯中，带领公司荣获本地及国际设计奖项逾600个。2017年获香港设计中心颁发世界杰出华人设计师奖项。自2000年起，陈幼坚不断在创作领域上作出新的尝试，从商业设计走向艺术领域。其作品先后于香港、上海、北京、东京、京都、新加坡、芝加哥及米兰展出并为世界各地艺术机构及私人藏家收藏。

**倪志琪**

现任职于华东师范大学设计学院，担任艺术创意总监、国家级一流学科建设点公共艺术专业学科带头人、教授。从事的主要研究领域当代艺术与公共艺术设计。个人艺术作品曾多次展出于亚洲及欧洲，并被广泛收藏。曾主持了上海金茂大厦公共艺术品设计，上海明天广场公共艺术品设计，上海四季酒店公共艺术品设计，北京奥运会新闻发布中心酒店公共艺术品设计等近30个五星级酒店的公共艺术品设计。

**苏冰**

知名跨界策展人，2019年法国尼姆城市双年展中国区策展人，2020年国家艺术基金展览项目策展人。在中国艺术创意领域独树一帜，十年来，为众多国际品牌和机构提供多维度的文化创意服务，策划了近百个国内外文化艺术和商业空间项目，2006年他首次将装置艺术、多媒体等当代艺术引入到商业空间公共领域并产生国际影响，让艺术进入公众的视线。

**方俊**

视觉识别与品牌包装设计师，上海市包装技术协会设计委院校交流负责人。毕业于法国ESAD de Amiens，获优秀级DNSEP文凭。2018年荣获“上海十佳优秀中青年设计师”称号。 曾服务于Nestlé、Coca-Cola、OPG、LAMY、PSA、 2010上海世博会、太平洋保险、上海音乐学院等国内外著名品牌。现于上海视觉艺术学院视觉德稻设计学院任专职讲师。

**九、其他事项说明：**

1、此次活动主办方为上海南京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所有获奖作品的完整版权将转让至上海南京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作者需协助签署《设计著作权转让协议》。主办单位享有对相应设计方案进行再设计、生产、销售、展示、出版等全部权益。作者保留对原始作品的永久署名权。

3、若主办方需对南京路步行街视觉形象进行进一步完善及或开发、设计周边产品，并需要一等奖作者提供协助的，一等奖作者需按照主办方要求予以完成，南京路步行街将视情况额外支付作者设计费用。

4、全部应征作品，主办单位及承办机构享有对作品进行宣传、报道、展示、出版的权利，须署名作者。

5、若应征作品在商业使用中其版权存在争议，主办单位不承担因作品侵犯他人（或单位）的权利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其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

6、如果获奖作者放弃履行相关版权转让义务，则视为弃权相应奖项。

上海南京路步行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30日